

正 本

檔 號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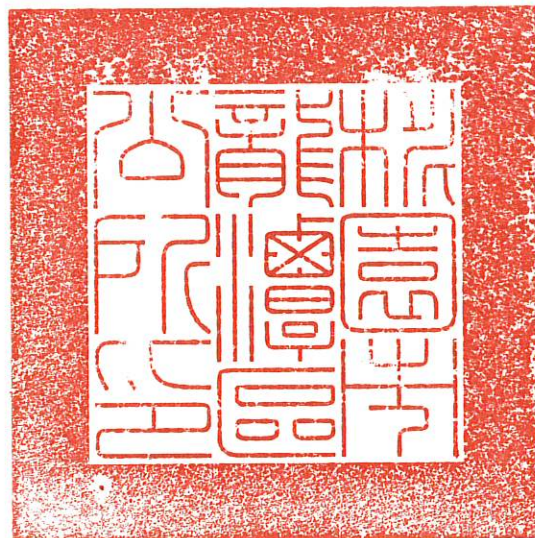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龍潭區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7月28日

發文字號：桃市龍社字第1140023808號

附件：



主旨：本市市民陳阿福君(民國44年4月27日生，身分證統一編號：U10133****)戶籍設於桃園市龍潭區龍祥里30鄰聖亭路300巷101弄47號，於114年6月13日往生，目前無家屬出面辦理喪葬事宜，倘公告期間屆滿無家屬認領，本公所將依規定辦理後續喪葬事宜，家屬不得異議，特此公告。

依據：依據社會救助法24條規定及桃園市政府社會局114年7月22日桃社助字第1140063773號函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旨揭陳阿福君大體暫冰存於國軍桃園總醫院懷遠堂。
- 二、公告期間：自公告日起25日屆滿。

區長 鄧昱綵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